

凝聚统战向心力 画好最大“同心圆”

——全国政协“坚持大团结大联合”第一期委员读书群专家导读摘登(二)

新型政党制度的重要政治形式和组织形式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教授 王江燕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实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政治形式和组织形式。“政治形式和组织形式”充分说明了人民政协与我国新型政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关系，显示了人民政协是中国特色制度安排的丰富内涵和显著特征。

从历史沿革中认识人民政协与新型政党制度的关系。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召开，标志着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正式确立。人民政协的成立标志着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有了常态化的政治机构和组织运行的基本保障。2006年颁发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首次明确“人民政协是实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政治形式和组织形式”。2018年3月，在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修订政协章程时，在章程总纲中增加了一段话：“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

义政党制度。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实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政治形式和组织形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根据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促进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团结合作，充分体现和发挥我国社会主义新型政党制度的特点和优势。”2023年3月修订的政协章程进一步丰富了我国新型政党制度的相关内容，指出我国各民主党派“是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同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亲密友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日益发挥其重要作用”。这些论述鲜明体现了人民政协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重要机构这一特色。

人民政协作为新型政党制度重要政治形式和组织形式的丰富内涵。根据《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的要求，党外代表人士在各级政协中应当占有较大比例，换届时委员不少于60%，常委不少于65%；在各级政协领导班子中副主席不少于50%（不包括民族

自治地方）。全国政协和省级政协应当有民主党派成员或者无党派人士担任专职副秘书长。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副主任以及委员中的党外代表人士应当占有适当比例。这种组织结构决定了人民政协必然是我国新型政党制度的重要政治形式和组织形式。我国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职能和作用必须要通过人民政协来充分体现。在人民政协的所有界别里，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不同于一般的社会界别，在政协履职要做特殊周到的安排。各民主党派以政党名义在人民政协提出提案、反映社情民意信息，以本党派名义发表意见建议和主张，以政党名义开展外事交往。人民政协的许多经常性活动也需要由民主党派召集和组织。这些具体的工作机制，有效保障了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履行参政职能、发挥政党作用。人民政协作为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重要政治形式和组织形式，尊重和保障各民主党派以本党派名义在政协发表意见、提出建议的权利。重视健全发挥中国新型政党制度优势的机制，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协商工作规则、专门委员会通则、重点提案遴选与督办办法、大会发言工作规则

等制度文件中，对各民主党派以本党派名义在政协提出提案、提交大会发言、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等作出机制性安排。

提升新型政党制度效能需要充分发挥人民政协的组织功能。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加强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等功能建设，提高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水平，完善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和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机制。”坚持好发展好完善好新型政党制度，离不开人民政协工作体制机制的完善。在工作方式方法上，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通过吸纳各党派的代表性人士参与调研、讨论、协商，鼓励民主党派参政议政、提出真知灼见，以及通过提案制度、直通车制度、反映社情民意制度及各类协商机制，将参政意见建议输入到决策程序。组织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参与委员讲堂、重大专项工作委员宣讲团等，面向社会各界讲解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团结引导服务联系界别群众，协助做好协调关系、理顺情绪、化解矛盾、凝心聚力的工作。未来，人民政协将不断探索完善工作机制，为新型政党制度运行提供更有力的保障。

必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党的民族工作主线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教授 王珍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2022年召开的中央统战工作会议，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提出了“十二个必须”，其中第五个是“必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党的民族工作主线”，这是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重要思想的集中体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也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是要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只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建起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坚固思想长城，为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提供重要思想保证，才能有效抵御各种极端、分裂思想的渗透颠覆，有效应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中民族领域可能发生的风险挑战，增进各民族对中华民族的自觉认同，夯实我国民族团结发展的思想基础，推动中华民族成为认同度更高、凝聚力更强的命运共同体，不断实现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才能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各民族根本利益。

要更好地学习贯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党的民族工作主线”，就需要将之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密切联系起来。2021年党的第五次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十二个必须”，即12个方面的内容，是民族工作的根本遵循。也是这次会议，第一次提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纲”，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把握中国

色社会主义道路。

二是深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宗教的浸润。深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宗教的浸润是深入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的重要途径。要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华价值导向去浸润宗教，使之充分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核心思想理念和传统美德。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天人合一的宇宙观引导宗教挖掘和弘扬生态思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协和万邦的天下观引导宗教挖掘和弘扬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和而不同的社会观引导宗教挖掘和弘扬美美与共、和谐思想，破除唯我独尊的排他因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人心和善的道德观引导宗教挖掘和弘扬行善积德和道德教化的思想。总之，要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宗教思想建设，支持宗教界做好宗教教义教规阐释工作，这是深入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的基础工程。

中国五大宗教开始了新的中国化征程，我们需要深刻认识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的重大意义，不断总结各宗教在历史上中国化的经验和规律，夯实我国宗教中国化的思想政治基础，深入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坚持党对宗教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团结信教群众广大人民一道，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团结奋斗。

家、学者和留学生放弃在国外的优厚待遇，奔向祖国的怀抱。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知识分子政策确立。江泽民同志指出，“没有知识分子的参加，建设和改革的胜利更是不可能的”。总结党的历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我们党领导革命、建设、改革的历程中，广大知识分子为党和人民建立了彪炳史册的功勋。

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是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肩负的时代使命。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越是接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越是离不开知识分子。因此，“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不仅是中国共产党初心和使命，也是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肩负的光荣使命。

践行爱国奋斗的使命担当精神，呼唤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充分展现和阐释崇高的家国情怀、强烈的责任担当以及卓然的人格精神，不断为其注入新的时代意蕴和丰富内涵；需要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不断砥砺爱国之情，坚定报国之志，把个人梦想融入实现中国梦的波澜壮阔的奋斗之中，把自己的名字写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辉史册之上。

必须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副教授 张祎娜

习近平总书记在2021年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以及2022年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都反复强调“必须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就是要引导和支持我国宗教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增进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

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具有重大意义。

一是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是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必然要求。宗教问题从来都不是孤立存在的，它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民族等方面紧密关联。从现实因素看，境外敌对势力、极端势力利用宗教对我国进行渗透破坏，就是要在我国境内培植同党和政府对抗的力量，实施对我国的“西化”“分化”“和平演变”的政治图谋。我们必须站在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的高度持续深入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要始终坚守国家安全这一底线思维，加强宗教界国家安全教育，增强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的国家安全意识。

二是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

向符合世界宗教发展传播的普遍规律。千百年来各大宗教传统之所以能在世界范围内广泛传播并得以生存发展，主要在于“入乡随俗”。一部丰富多彩的世界宗教史，其实就是现存的诸多宗教不断适应不同的文化、民族、国家、社会而得以本土化的历史过程。宗教学家司马特在其名著《世界宗教》里开篇就指出：“当我们考察世界上的诸多宗教传统时，切莫忘记它们的丰富多样性。以基督教为例，我们在许多国家或地区可以发现，不同的文化都为这种宗教传统增添了特色……”因此，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是世界宗教发展传播规律的客观要求。

三是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是我国宗教的优良传统。我国各大宗教中国化的历史过程，就是各大宗教与中华文化不断调和、融汇，进而融入中华文化、适应中国社会的过程。佛教传入的过程就是佛教在适应中国政治、本土文化的基础上进行传承与创新的过程，形成了区别于印度佛教的中国特色佛教。道教虽然是我国的本土宗教，但是道教自汉代创立至今，并非一成不变，而是不断顺应不同时代，对中国古代的传统文采取兼收并蓄的态度，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具有重

要地位。伊斯兰教自唐朝传入中国后，也一直在不断适应中国政治、社会和文化，积累了“以儒诠经”的丰富经验。基督教四次传播的历史也说明，只有充分尊重中华文化、自觉融入中华文化，宗教才能在中华大地上立根生长。

夯实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的思想政治基础。

一是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导，增进宗教界人士的政治认同。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观照我国宗教的精神气质，在教义思想上融入、在教规制度上体现、在行为规范上恪守。以增强“五个认同”为政治目标，深入推进宗教界“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主题教育，必须把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作为着力点 and 落脚点，结合实际通过各种途径将思想政治教育常态化。积极引导宗教界广泛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活动，提高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的政治理论素养和思想认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八大以来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走中国特

强化爱国奋斗的使命担当精神

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副教授 郭红霞

知识分子，与党和国家事业、民族前途命运息息相关。我国有全世界数量最大的知识分子群体，党外知识分子是知识分子的主体，占比75%以上。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主体也是党外知识分子，目前有约9100万。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力量。

中国共产党历来高度重视知识分子和党外知识分子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知识分子工作是党的一项重要工作；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是统一战线的基础性、战略性工作；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要“以凝聚共识为根本，以爱国奋斗为目的，鼓励支持他们立足本职建功立业，积极投身改革创新第一线，施展才华和抱负”。党的二十六

大报告则进一步强调，“加强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工作，做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强化共同奋斗的政治引领。”人心是最大的政治。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是新时代我们党治国理政面临的重大时代课题。深化政治引领，巩固共同的思想政治基础，是做好新时代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主题主线。爱国奋斗的使命担当精神，既契合我国知识分子的精神底色，也是党外知识分子一直以来的价值追求，更是时代赋予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光荣使命。

“以天下为己任”，是我国知识分子的精神底色。知识分子，作为一个概念，始于近现代，但是作为一个社会存在，从历史的纵深处来看，是一个历史性的社会存在，无论在中国还是西方，都有其渊源和前身，都有其历史上的文化传统和精神谱系。学者余英时在《士与中国文化》中指出，中国史上的“士”大致相当于今天所谓的“知

识分子”。

从中国古代的“士”到近现代的知识分子，知识分子经历了代际更替。然而，“士”的传统源源不断、承袭至今。习近平总书记在谈到我国的知识分子时就指出，“自古以来，我国知识分子就有‘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的志向和传统。”这个志向和传统，是中国古代“士”的价值追求，也依然是我国近现代以至于当代知识分子的精神底色。

以民族、国家命运为己任，是我国知识分子和党外知识分子的价值追求。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就是一部知识分子和党外知识分子“索我理想之中华”的接续奋斗史。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毛泽东同志讲，“没有知识分子的参加，革命的胜利是不可能的”。我们党实行大量吸收知识分子的政策，开展文化界的统一战线工作，汇聚起了一支为民族解放呐喊战斗的、浩浩荡荡的文化大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2000多名海外科学

必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教授 王建均

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即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是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的主题。在2015年的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这一主题，强调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是重大的经济问题，也是重大的政治问题。在2022年的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并将其纳入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的“十二个必须”之中，明确提出“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帮助他们践行新发展理念，弘扬企业家精神，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由此，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形成了一个科学完整、内涵丰富、逻辑严密的思想体系，成为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的根本指针。

深刻领悟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的重大意义。新时代新征程，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是重大的经济问题，也是重大的政治问题，具有深刻的历史、理论和现实意义。

改革开放以来，非公有制经济在推动发展、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和扩大开放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来自国家税务总局的数据显示，2020年民营经济缴纳税金占全国税收比重为60.1%，民营高新技术企业销售收入占全国高新技术企业比重为70%。此外，2023年5月底，我国民营企业发展到5092.76万户，就业人数达2.7亿人；截至2023年6月底，个体工商户发展到1.19亿户，就业人数超过2亿人。这些数据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所强调的，“民营经济作为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始终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经济基础。”

目前，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约1.4亿人。但是，计算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数量，应考虑其家庭人口情况（如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二代”“新生代”等），乘以一个3.7系数，则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规模可能会达到5.18亿人。可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这一越来越庞大的群体对于我们党长期执政具有重要意义。

紧紧围绕主题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紧紧围绕主题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重点是持续优化发展环境，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践行新发展理念，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

持续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一是优化

历史文化和世界民族发展规律之后提出的重大论断，是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中国化的最新成果。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产物，实现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新的飞跃，贯穿其中体现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

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党的民族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要正确把握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增进共同性、尊重和包容差异性，是民族工作的重要原则。要正确把握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各民族意识的关系，引导各民族始终把中华民族利益放在首位，本民族意识要服从和服务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同时要在实现好中华民族共同体整体利益进程中实现好各民族具体利益。要正确把握中华文化和各民族文化的关系，各民族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中华文化是主干，各民族文化是枝叶，根深干壮才能枝繁叶茂。要正确把握物质和精神的关系，要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牢不可破。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提升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加强和完善党的全面领导，牢记“国之大者”，努力建设一支维护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态度特别坚决、明辨大是大非立场特别清醒、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行动特别坚定、热爱各族群众感情特别真挚的民族地区干部队伍，确保各级领导权掌握在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手中。

总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运用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结合中华民族实际提出的科学论断，符合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中华民族历史发展规律，是中华民族主动应对“两个大局”的必由之路和战略举措。

营商环境。要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从政策和舆论上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提振市场预期和信心，为民营企业发展开辟更多空间。二是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健全以公平为核心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加强对各种所有制经济组织和自然人财产权的保护；坚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共同履行社会责任。三是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既要构建公开公正的法治化亲清政商关系，又要依托统一战线建立制度化的政企民主协商制度，完善民营企业权益维护机制，把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落到实处，支持企业家心无旁骛、长远打算，以恒心办恒业。

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自我学习、自我教育、自我提升，增进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听党话，跟党走，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要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法治观、事业观、财富观，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要筑牢依法合规经营底线，重信誉、守信用、讲信义，不断提升法治修养和道德水准；要抓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队伍建设，重视年轻一代培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提升素质、优化结构、发挥作用。

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践行新发展理念。要引导民营企业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刻把握存在的不足和面临的挑战，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坚守主业、做强实业，自觉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大力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应大力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坚持向上向善，在爱国、创新、诚信、社会责任和国际视野方面不断提升自己，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新的伟力，作出新的贡献。

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无论是国有企业还是民营企业，都是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力量，都必须担负促进共同富裕的社会责任。民营企业企业家要增强家国情怀，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增强先富带后富、促进共同富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要富有有业、富有有义、富有有爱，积极投身公益事业。